

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组提字〔2024〕06号

关于6月党内政治生活的提醒

各中层党组织：

按照《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党内政治生活提醒、公开和备案制度》（试行）文件要求，结合当前工作实际，现对2024年6月党员政治理论学习和党组织生活内容提出如下要求，请大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一、坚持工作实效，落实党支部联系点制度

全校各级领导干部要落实《忻州师范学院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党建工作制度》，深入各自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将抓基层党建工作和党纪学习教育工作相结合，按照分管工作，与所联系党支部工作统筹安排，包联指导党支部全过程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推动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党建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实现党建与业务双促进、双提升。

二、强化党纪意识，讲好纪律专题党课

“七一”前，全校各基层党组织书记要结合学习体会和实际工作，讲一次纪律党课。纪律党课要注重针对性，紧密结合高校特点和党员、干部思想、工作实际，针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或容易违反纪律规矩的风险点来讲，避免泛泛而谈。要注重精准性结合学习《条例》，把相关纪律规定讲准，把

具体要求讲透，要注重生动性，力求讲鲜活讲生动，增强感染力便于党员干部理解掌握。

三、树牢安全理念，巩固安全生产防线

各中层党组织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将安全生产放在高于一切、重于一切的位置来谋划和推动，利用“三会一课”、工作例会等形式，通过领导带头示范学、党员跟进全面学、联系实际融合学，常态化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时学习传达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精神，带动全体师生共同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坚决将安全生产各项要求系统、深入落实到基层一线，全面提升防范事故风险的管控能力和隐患治理能力。

四、坚持备案工作，提升组织生活质量

各基层党组织要及时通过党内政治生活备案系统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备案。在党纪学习教育期间，要认真调查研究，深入挖掘整理，将一些好的做法以及涌现出的学习典型要形成材料进行上报，不断将学习活动引向深入。

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24年6月7日

附:

职能处室负责人联系党支部安排表

负责人所在部门	所联系党支部
党委（院长）办公室	马克思主义学院（筹）学生党支部
纪检监察办公室	地理系学生第二党支部
教师工作部	数学系学生党支部
学生工作部	舞蹈系学生党支部
规划合作部	生物系学生党支部
人事部	物理系学生第二党支部
教务部	教育系第一学生党支部
审计部	化学系学生第二党支部
科研部	中文系第二学生党支部
武装保卫部	计算机系学生第二党支部
后勤管理部	经济管理系学生党支部
资产管理部	会计系学生第二党支部
计财部	教育系第二学生党支部
人才工作部	法律系学生党支部
基建部	会计系学生第一党支部
扶贫实习支教管理部	各支教点临时党支部
离退休人员管理部	电子系学生第一党支部
工会	电子系学生第二党支部
团委	外语系学生党支部